



SICHUAN DATONG GAS DEVELOPMENT Co., LTD

证券代码：000593

证券简称：大通燃气

公告编号：2018-006

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股票复牌暨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管
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公司股票将于 2018 年 2 月 14 日（周三）开市起复牌；
- 2、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，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稳定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董事、监事计划自 2018 年 2 月 14 日起的 6 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，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,000 万元。

一、停牌事项

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控股股东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通集团”）部分质押的公司股票低于平仓线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大通燃气，证券代码：000593）自 2018 年 2 月 7 日（星期三）开市起停牌。

二、停牌期间的工作

在停牌期间，控股股东大通集团已经通过补充质押、补充保证金和提前还款的方式解除了质押股份的平仓风险，公司的股权结构和控股股东的控制地位未受影响。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“大通燃气”，证券代码 000593）自 2018 年 2 月 14 日（周三）开市起复牌。

三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管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

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董事、监事计划自 2018 年 2 月 14 日起的 6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（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、连续竞价和大宗交易）或证券公司、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公司股票，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,000 万元。

1、增持主体

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董事、监事。

2、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：公司自 2016 年转型天然气清洁能源综合供应商以来，已基本完成了城市燃气分销、LNG 贸易和以分布式能源为主的综合供能三大业务的布局。2017 年，公司开始直接主导各下属子公司的管理，调整人员结构、降本增效已初见成效。随着我国天然气清洁能源产业的快速发展，公司业务即将迎来快速增长期。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，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稳定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董事、监事决定增持公司股份；

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：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；

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：拟增持金额不低于 2,000 万元；

本次拟增持方式：根据市场情况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（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、连续竞价和大宗交易）或证券公司、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公司股票；

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：未设定价格区间；

本次增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限：自 2018 年 2 月 14 日起 6 个月内；增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，本次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；

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：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。

相关承诺：增持人承诺本次增持公司的股票在增持期间、法定期限内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，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，不进行内幕交易、敏感期买卖股份、短线交易等行为。增持人的本次增持行为将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。

四、其他

1、本次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董事、监事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，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，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2、本次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董事、监事增持计划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，以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。

3、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主体后续增持、购买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，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4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十四日